证券代码:002162 证券简称:悦心健康 公告编号:2016-005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6年2月22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2016年2月26日在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恒南路1288号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

会议由董事长李慈雄先生主持,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2015年度拟计提存货、应收款项、在建工程等资产减值准备总金额为21,592,364.18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2015年度合并净利润19,339,977.15元,相应减少公司2015年末所有者权益19,339,977.15元。此外,2015年度公司因出售产成品存货转回2014年末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将增加2015年度合并净利润8,657,649.69元,相应增加公司2015年末所有者权益8,657,649.69元。

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表决结果:9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详见刊登于2016年2月27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16-006号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162 证券简称:悦心健康 公告编号:2016-006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2月2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基于谨慎性原则,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2015年12月31日止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于2015年末对存货、应收款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在清查的基础上,对各类存货的变现值、应收款项回收可能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可变现性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评估,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15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应收款项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拟计提2015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21,592,364.18元,明细如下表:

资产名称	年初至年末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元)	占2014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
应收款项	5,593,445.82	38.94%
存货	14,115,411.97	98.27%
在建工程	1,883,506.39	13.11%
合计	21,592,364.18	150.33%

3、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2015年度合并净利润19,339,977.15元,相应减少公司2015年末所有者权益19,339,977.15元。

此外,2015年度公司因出售产成品存货转回2014年末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将增加2015年度合并净利润8,657,649.69元,相应增加公司2015年末所有者权益8,657,649.69元。

本次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不影响公司于2016年2月19日披露的《2015年度业绩快报》中对公司2015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三、存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说明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各类存货2015年末账面余额、可变现净值、及拟计提跌价准备余额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可变现净值	计提跌价准备余额
产成品	329,328,273.92	304,458,413.57	24,869,860.35
原材料	35,224,272.41	33,607,879.74	1,616,392.67
低值易耗品	2,243,307.10	2,243,307.10	-
在产品	8,779,007.91	8,779,007.91	-
半成品	15,275.40	15,275.40	-
合计	375,590,136.74	349,103,883.72	26,486,253.02

据上表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15年末存货拟计提跌价准备余额合计为26,486,253.02元,其中于2014年末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2,556,311.28元,并于2015年度因出售产成品转销10,185,470.23元,因此本次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4,115,411.97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的比例超过30%。

依规定列表说明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如下:

资产名称	存货
账面价值	375,590,136.74元
资产可收回金额	349,103,883.72元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可收回金额按存货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算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存货减值准备是按单个资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数额	14,115,411.97元
计提原因	公司判断该项资产存在减值的迹象,预计该项资产未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四、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2015年度计提存货、在建工程、应收款项减值准备共计21,592,364.18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公允的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依据充分,决策程序规范,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止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七、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遵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的反映了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八、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4、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特此公告。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162 证券简称:悦心健康 公告编号:2016-007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6年2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2016年2月26日在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恒南路1288号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

会议由戴圣宝先生主持,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2015年度拟计提存货、应收款项、在建工程等资产减值准备总金额为21,592,364.18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2015年度合并净利润19,339,977.15元,相应减少公司2015年末所有者权益19,339,977.15元。此外,2015年度公司因出售产成品存货转回2014年末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将增加2015年度合并净利润8,657,649.69元,相应增加公司2015年末所有者权益8,657,649.69元。

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3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详见刊登于2016年2月27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16-006号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321 证券简称:华英农业 公告编号:2016-019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0月2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中预计2015年1-12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3000万元至4000万元。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35.14% - 43.09%	盈利:1257.91万元
	盈利:1700万元-1800万元	

二、业绩预告修正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1、2015年第四季度原料价格出现较大幅度上涨,产品成本上升;

2、部分产品价格未达预期,出现下降趋势。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是公司初步估算得出的结果,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财务数据请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董事会就本次修正2015年度业绩预告,以及延迟披露2015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向广大投资者表示深深地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321 证券简称:华英农业 公告编号:2016-020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5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85,437.62	184,310.28	0.61%
营业利润	-2,157.08	-3,158.78	31.71%
利润总额	1,766.84	1,551.28	13.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36.40	1,257.91	38.04%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41	0.030	38.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8%	0.86%	0.32%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498,931.98	427,609.23	16.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47,967.29	146,230.89	1.19%
股本	42,580.00	42,58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475	3.434	1.19%

注:以上数据为合并报表数据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15年度,产品销售价格整体较上年略有上涨,经营业绩较上年有所上升。

2015年度,营业利润-2,157.08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31.71%;利润总额1,766.84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3.9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36.40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38.04%。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2015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700万元—1800万元。根据公司初步财务核算结果,业绩快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736.40万元,在2015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范围之内。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公司2015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不存在差异。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六日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融通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融通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现将融通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及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或"本公司")以通讯方式组织召开了融通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投票时间自2016年1月26日起,至2016年2月25日17:00止。会议审议了《关于融通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会议议案")。

2016年2月26日,由本基金管理人的授权代表在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北京市方正公证处对其计票过程及结果予以公证,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对计票过程及结果进行见证。参加本次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共计2525251515.15份,占权益登记日本基金总份额的99.94%,达到法定开会条件。

本次大会的表决结果为:2525251515.15份基金份额同意,0份基金份额反对,0份基金份额弃权。同意本次会议议案的基金份额占参加本次大会的持有人所持份额的100%,达到出席本次会议且有表决权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代表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满足法定生效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议案获得通过。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次召开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费用(公证费及律师费)将由本基金基金财产支付,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律师费1.75万元人民币,公证费1.2万元人民币,合计为2.95万元人民币。

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情况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因此,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日为 2016 年2月26日。

基金管理人将于表决通过之日起 5 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本次会议通过的表决事项为本公司于2016年1月21日在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rtfund.com)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融通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之附件《关于融通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相关事项实施情况

1、关于本基金《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修订情况

根据《关于融通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基金管理人已对《融通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融通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进行修改,并据此修订了《融通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方案的实施安排

本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执行基金管理费率及托管费率的调整事项,将管理费费率调整为1.2%,托管费费率调整为0.2%,正式实施日为 2016年 2月 26日。

四、备查文件

1、《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融通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2、《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融通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3、《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融通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4、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5、北京市方正公证处出具的公证书。

特此公告。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七日

附件:

北京市方正公证处出具的公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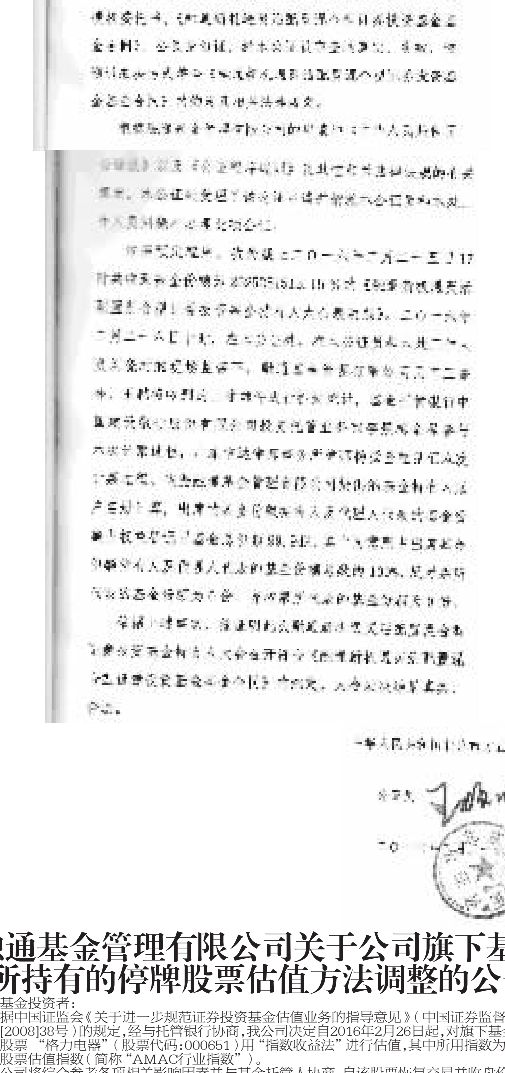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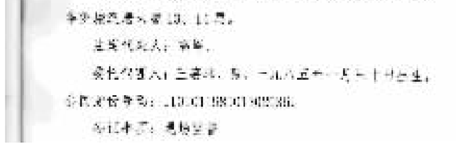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的停牌股票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尊敬的基金投资者: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38号)的规定,经与托管银行协商,我公司决定自2016年2月26日起,对旗下基金所持有的停牌股票"格力电器"(股票代码:000651)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其中所用指数为中基协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简称"AMAC行业指数")。

本公司将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自该股票恢复交易并收盘价能反映其公允价值之日起,对其恢复按交易所收盘价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rt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0755-26948088,4008838088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893 证券简称:东凌粮油 公告编号:2016-030

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15日发布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13),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东凌粮油,股票代码:000893)自2016年1月15日开市起停牌。公司分别于2016年1月22日、2016年1月29日、2016年2月5日发布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17、2016-021、2016-027);2016年2月15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8),由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相关工作尚未全部完成,收购方案相关内容仍需要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公司股票自2016年2月15日起继续停牌;2016年2月20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29)。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正会同各相关方全力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涉及的各项工作。因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 5 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情况公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

公司本次筹划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2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0015 股票简称:华夏银行 编号:2016—03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2月26日,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42号),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亿股优先股。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

特此公告。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571 证券简称:德力股份 公告编号:2016-015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股权解除质押的情况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施卫东先生的通知,其质押给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部分股权进行了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	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	占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	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解除质押登记日
施卫东	16450 万股	41.97%	2300万股	13.98%	5.87%	2016年2月25日

二、公司股权处于质押状态的累计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施卫东先生持有本公司16,450万股,其中4112.5万股为无限售流通股,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为10,612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64.51%,占本公司总股本39,195.07万股的27.07%。

特此公告。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600233 证券简称:大杨创世 编号:临2016-08

大连大杨创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连大杨创世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大杨创世")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6年1月5日起停牌,并于2016年1月5日、2016年1月12日、2016年1月16日、2016年1月23日、2016年1月30日、2016年2月6日、2016年2月20日分别公告了《大连大杨创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1)、《大连大杨创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2)、《大连大杨创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3)、《大连大杨创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4)、《大连大杨创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5)、《大连大杨创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6)、《大连大杨创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7)。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正在继续筹划中,因相关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预计自2016年2月12日起停牌一个月。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根据本次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本次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司将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方案,及时公告并复牌。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方案,公司将根据项目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大杨创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600811 证券简称:东方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6-006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批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2月26日,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20号),批复内容如下:

一、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194,938,400股新股。

二、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时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006 证券简称:东风汽车 公告编号:临2016——009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本公司正在筹划对控股子公司郑州日产汽车有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相关调整,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已于2016年2月22日起停牌。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并按照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数据(2014年度财务数据)测算,上述事项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6年2月29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本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开展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等各项工作。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特此公告。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2 月27日

证券简称:华夏幸福 证券代码:600340 编号:临2016-031

华夏幸福关于下属公司竞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子公司霸州孔雀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霸州市国土资源局举办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活动中竞得了编号为2016-8、2016-9号的两宗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取得了《拍卖成交确认书》。

上述购买经营性用地的议案已经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3月2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告,公告编号为临2015-049号)

现将地块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竞得地块具体情况

土地编号	地块位置	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	成交金额(万元)
2016-8	霸州市开发区临南村、泰山路以西	66,228	住宅	70年	9,630
2016-9	霸州市开发区临南村、泰山路以西	20,001			2,936
合计		86,229	——	——	12,566

二、本次竞得土地使用权对公司影响

本次土地使用权竞买符合公司的土地储备策略,可增加公司土地储备86,229平方米,可进一步提升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保障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实现可持续发展。

三、风险提示

本次竞拍是公司经营管理层在当前房地产市场状况下充分考虑了风险因素的基础上进行投资决策的,但由于房地产行业受宏观调控影响较大且具有周期性波动,因此公司存在上述项目不能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

四、备查文件

《拍卖成交确认书》。

特此公告。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27日

证券简称:中远航运 证券代码:600428 公告编号:2016-008

中远航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远航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32 号)核准,中远航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航运"或"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2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456,204,378股,每股发行价格为5.4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499,999,991.44 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6,700,904.38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483,299,087.06 元。

2016 年1 月30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募集资金到账事项出具了《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6]01640001 号),确认募集资金到账。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和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等法律法规及《中远航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公司已于2016年2月25日公告了公司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环市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详见公司公告2016-007)。2016年2月26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远航运(香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以下简称"乙方")、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中金公司(以下简称"丙方")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截止2016年2月24日,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及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账号	金额(元)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	NRA8110901013600165052	610,000,000.00

三、《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NRA8110901013600165052,截至2016年2月24日,专户余额为610,000,000.00元。该专户仅用于甲方建造5万吨和9万吨半潜船等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该专户不得支取现金,不得透支,不得办理通存通兑业务,不得开通网上银行支付功能。甲方根据业务需要向乙方申购转帐支票等付款凭证,转帐支票必须向乙方提示付款。该监管账户的资金使用,由甲方持付款凭证交乙方,经乙方审核同意后办理资金划付业务(专户银行仅进行形式审核)。甲方应为乙方的审核留出足够的审核时间。

甲方对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的部分募集资金可以以不同期限的定期存单方式存储,并及时通知丙方。甲方承诺上述存单到期后将及时转入本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以存单方式续存,并及时通知丙方。甲方不得对上述存单设定质押。甲方不得从上述定期存款账户直接支取资金,也不得向本存单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之外的其他账户划转资金。甲方如需支取资金,必须将上述定期存款转入募集资金专户,并及时通知乙方。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开展,甲方可根据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需求,取消存单,提前支取定期存款账户资金,被取消的存单按照银行活期存款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二)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三)丙方作为甲方母公司中远航运股份有限公司的保荐人,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丙方承诺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事项履行保荐职责,进行持续督导工作。

丙方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半年度对甲方现场调查时应当同时检查专户存储情况。

(四)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幸科、杨士佳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五)乙方按月(每月10日前)向甲方出具真实、准确、完整的专户对账单,并通过电子邮件抄送给丙方,丙方收件邮箱为 IB_U2@cicc.com.cn。

(六)甲方1次或12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净额")的20%的,甲方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七)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甲、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二条的要求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八)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甲方出具对账单,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可以主动或在丙方的要求下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九)丙方发现甲方、乙方未按约定履行本协议的,应当在知悉有关事实后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书面报告。

(十)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

特此公告。

中远航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759 证券简称:洲际油气 公告编号:临2016-010号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收购能源类公司的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9月21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5年10月9日发布了《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停牌期间,公司每5个交易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因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尚未完成,公司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于 2016 年 2 月 22 日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框架介绍

当前国家支持国内企业进行海外投资,同时公司看好石油行业具有良好的投资前景并且基于目前国际原油价格低位运行,此时收购海外油田资产能降低交易成本。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情况

主要交易对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由公司与其他投资方合作先行收购油气公司股权。本次重组涉及的油气公司股东情况如下:俄罗斯雅吉欧公司的股东为法人、加拿大班克斯石油公司的股东为法人及自然人、哈萨克斯坦克扎特公司的股东为法人及自然人。

交易方式: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的方式取得多家油气公司的权益,配套募集资金还将用于包括但不限于油气田项目的扩产、支付本次并购交易税费及重组中介费用等。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将参与公司募集配套资金的认购。

标的公司:已经签署收购框架协议或备忘录的标的公司包括俄罗斯雅吉欧公司、加拿大班克斯石油公司、哈萨克斯坦克扎特公司。其中,克扎特公司位于哈萨克斯坦石油城阿克套市的郊区,现持有位于曼格斯套州的克扎特气田区块100%的开发权益。

(二)重大资产购买情况

主要交易对方:重大资产购买的交易对方包括一家间接控制哈萨克斯坦北里海公司 65%股权的企业之股东、马腾石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腾公司")5%股份的持有人 AKHARIDIN NUGMANOVICH ABLAZIMOV 先生。

交易方式:公司拟以现金收购的方式收购一家间接控制哈萨克斯坦北里海公司 65%股权的企业并同时对该企业增资以及马腾公司5%股权。

标的公司情况:一家间接控制哈萨克斯坦北里海公司 65%股权的企业的核心资产是北里海公司持有哈萨克斯坦滨里海盆地的五个石油勘探区块;马腾公司目前为公司持股 95%的控股子公司。

预计上述重大资产购买行为及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需要累计计算的最近12个月的对外投资行为将导致公司连续 12个月内购买油气相关资产的累计数额触发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工作进展情况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进展

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组织有关方对潜在目标油气公司进行了细致调研,与潜在交易对方进行了深入磋商,并对交易方式及重组方案进行了广泛论证。公司对各标的公司的尽职调查均在有序进行: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审计师、评估师、律师已赴境外完成对加拿大班克斯石油公司核心资产的现场尽职调查,并走访了加拿大班克斯石油公司的高管、有关境外政府部门,对加拿大班克斯石油公司核心资产的现场尽职调查工作已经结束,正在继续推进审计及评估工作;公司聘请的上述中介机构业已完成对俄罗斯雅吉欧公司的现场尽职调查,并走访了俄罗斯雅吉欧公司的高管,正在继续推进审计及评估工作。在公司已对哈萨克斯坦克扎特公司提供的资料进行大量研究的基础上,对该标的公司的现场尽职调查拟于近期开展。目前,公司就各标的公司收购所进行的商务谈判也正在推进。

(二)重大资产购买项目进展

公司正对重大资产购买项目涉及的资产进行细致调研,并就相关收购事项与交易对方进行商务谈判,并且进展顺利。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审计师、评估师、律师对上述标的公司的尽职调查工作亦正在开展。

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境外投资审核与备案等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2月26日